2026-2027年梧州市市本级预算单位机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2N114504000202644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人民检察院
住 所:梧州市长洲区红岭路22号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住 所： 梧州市长洲区新兴珠宝路18号七层
签订合同地点：梧州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11月10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11450400020264401**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人民检察院 采 购 计 划 号： 2222501000008179673
供 应 商（乙方）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 梧州 签 订 时 间 2026年11月10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6-2027年梧州市市本级预算单位机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净保费（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元）

1	机动车辆保险服务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保额20.00万)保费726.00元，机动车损失保险(保额14.63万)保费153.95元，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保额200.00万)保费271.30元，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保额20.00万)保费96.84元，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保额19.00*20.00万)保费1133.16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保额10.00万)保费6.75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保额10.00万)保费11.21元，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保额19.00*10.00万)保费172.14元	1	辆	2571.35	2571.35	桂DB800警	2571.35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伍佰柒拾壹元叁角伍分 ，（小写） 2571.35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人民检察院 （章） 2026 年 月 日	乙方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梧州中心支公司 （章） 2026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梧州市长洲区红岭路22号	通讯地址： 梧州市长洲区新兴珠宝路18号七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韦松天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74-202754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梧州市金苑支行
账号：	账号： 2104330909224000156
邮政编码： 543000	邮政编码： 543000
经办人： 2026 年 月 日	